

# 郑东新区 CBD 区域技防设施升级改造项目（第一标段）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4-GC-0745）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郑州市

## 一、招标条件

本郑东新区 CBD 区域技防设施升级改造项目（第一标段）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397.71 万元，招标人为郑州市郑东新区政法委。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七、其他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郑东新区 CBD 区域技防设施升级改造项目（第一标段）；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郑东新区 CBD 区域技防设施升级改造项目（第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七、其他；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8 月 27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9 月 02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完善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至 2024 年 9 月 2 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ggzy.zhengzhou.gov.cn/>)”凭企业 CA 锁直接下载招标文件。尚未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ggzy.zhengzhou.gov.cn/>)，查阅网站首页“通知公告”或“CA 及签章办理流程”中《关于数字证书（CA）互认功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并完成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加密投标文件（.ZZTF 格式）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https://zggzy.zhengzhou.gov.cn/>) 上传投标文件菜单。  
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9月19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B区第十二开标室（郑州市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六楼）。

## 七、其他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郑东新区CBD区域技防设施升级改造项目（第一标段）已由郑州市郑东新区经济发展局批准建设，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统一代码：无，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100%。招标人为郑州市郑东新区政法委，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荣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郑东新区CBD区域技防设施升级改造项目（第一标段）

2.2 项目规模：郑东新区CBD区域技防设施升级改造项目（第一标段），以CBD内外环为建设区域，以如意湖为圆心，半径800米，重点路口和重点部位进行布控，并从最新智能应用角度进行设计。对进出CBD的出入口设计安装人像抓拍设备、车辆抓拍设备，在内外环设计安装球机、鹰眼、音柱、社会资源联网安全接入网关、双向安全边界等安全设备，并将视频专网平台与城运中心平台对接，实现安全合规条件下的资源共享。

2.3 合同估算价：约2397.71万元

2.4 招标范围：本项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包括前端监控及广播设备、楼宇、商场和停车场联网、郑东新区视频图像综合应用平台升级、CBD防控特色应用、安保维稳应用、安全边界建设、存储能力建设、光缆传输等（项目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2.5 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日历天内完成测试、安装、系统调试、通过验收，并投入正常运行。

2.6 质保期：自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项目整体质保3年。

2.6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行业及地区现行相关规范和标准。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企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没有正在实施和正在承接的项目中任职。

### 3.3 业绩要求

3.3.1 企业业绩要求:投标人在2019年1月1日以来具有在建或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

备注:

①类似项目业绩:是指单项合同金额1000万元或以上的类似硬件或软件系统建设项目业绩。

②业绩证明材料要求: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提供业绩合同。

### 3.4 财务要求

企业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未处于被接管、破产状态,有足够的财务能力完成该投标项目的实施任务(提供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三年的,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份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3.5 信誉要求

投标人应信誉良好,自2021年7月1日以来未处于被责令停业、在郑东新区范围内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自2021年7月1日以来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安全生产事故、重大工程质量等问题,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在郑东新区范围内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情况。

### 3.6 其他要求

3.6.1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7月1日以来近三个月的缴纳税收证明、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6.2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打印页,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3.6.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完善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至 2024 年 9 月 2 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凭企业 CA 锁直接下载招标文件。尚未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查阅网站首页“通知公告”或“CA 及签章办理流程”中《关于数字证书 (CA) 互认功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并完成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

4.2 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控制价文件”，“异议回复”）内该项目。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4.3 招标文件售价：0 元。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 B 区第十二开标室（郑州市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六楼）。

5.3 投标文件的上传：加密投标文件（.ZZTF 格式）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上传投标文件菜单。

5.4 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5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须用法人代表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

5.6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应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远程解密，无需到开标现场。请投标人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升级的通知》（网址：<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之后系统内观看开标过程，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投标人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项目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说明：1. 投标人须进行网上招标文件下载。选择 CA 证书登录方式进入电子招投标交

易系统，进行网上招标文件下载等操作。2. 本项目将实行电子开标，请投标人前往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操作手册-投标文件制作手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安装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河南省版）前，请务必将电脑中安装的原投标文件制作工具（郑州版）完全卸载。）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 7. 其他事项

7.1 招标人拒绝借用他人资质或挂靠单位投标，一经发现，有权取消投标人资格。

7.2 本招标公告内容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为准。

#### 8. 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郑州市郑东新区经济发展局

地 址：郑州市龙湖中环南路金融智谷 A 座

电 话：0371-67179762

传 真：0371-67179762

邮 箱：无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郑州市郑东新区经济发展局。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市郑东新区政法委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湖中环南路与龙翔三街交叉口向东 200 米金融智谷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0371-67179131

电子邮件：无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荣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鼎路与普惠路交叉口台商大厦 1403 室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371-55019019

电子邮件： [303344348@qq.com](mailto:30334434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